

散文选集

孙绍振 • 著

S A N W E N X U A N J I

灵魂的
喜剧

辽宁大学出版社



灵魂的喜剧

孙绍振 著



辽宁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灵魂的喜剧/孙绍振著. - 沈阳: 辽宁大学出版社, 2000.1

ISBN 7-5610-3927-1

I. 灵… II. 孙… III. 散文-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0) 第 01057 号

辽宁大学出版社出版

(沈阳市皇姑区崇山中路 66 号 邮政编码 110036)

沈阳新华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发行

开本: 850 × 1168 毫米 1/32 字数: 260 千字 印张: 10.75

印数: 1—3000 册

2000 年 1 月第 1 版

2000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责任编辑: 蒋秀英

责任校对: 沈 莉

封面设计: 鲁美装帧工作室

版式设计: 贾 莉

定价: 16.80 元

作 者 介 绍

孙绍振，1936年生，1960年毕业于北京大学中文系并留校任教，于1961年奉调到华侨大学中文系。文革浩劫期间，下放农村。现为福建师范大学中文系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福建省作家协会副主席。早年从事诗歌创作，有诗集出版。

1981年，在朦胧诗兴起时，其《新的美学原则在崛起》成为新时期诗歌理论之重要文献，后转向文艺理论的研究；近年又转向散文创作，1996年出版散文集《面对陌生人》。

孙氏善演说，富于谐趣，散文亦以幽默风格引人注目。

自1990年起，从事幽默理论研究，曾经在中央电视台播出《幽默漫谈》二十集，论文《幽默逻辑的二重错位律》、《论幽默逻辑》，专著《幽默学全书》、《你会幽默吗？》、《幽默逻辑探秘》。孙氏之幽默理论兼具学术性与操作性。

1999年5月，荣任中国文艺理论学会副会长。



序

张毓茂

绍振又要出版散文集，要我写序。我问他怎么写。他在电话中“哇”地怪叫一声，说：“不就是胡扯呗！你爱扯什么就扯什么，就是别板起脸孔写文章。”我知道，绍振这话不光是老朋友间的调侃，也包含他的期待。他不止一次在口头上和书信里斥责我，说我在“自我扼杀”，说“你的文章不像你写的，你的自我被流行的套子窒息了。你的文章不如你这个人生动……”甚至不惜用粗话骂我：“你怕什么？怕谁咬了你的××！”我得承认，他骂的有点道理。

那么，好吧，就胡扯一通儿孙绍振。

话得从50年代中叶说起。那时我和他同在北大中文系55级二班学习。每天厮混在一起，形影不离，亲密得很。用绍振后来的话说，是一对“难兄难弟”。按说，他是上海来的洋仔，我是从东北山沟里跑出来的土老冒儿，原应格格不入，却竟然臭味相投起来。是他的什么吸引了我？不错，他很聪明，有才气，博闻强记，勤奋好学。但这样的人，在当时的55级中，比比皆是。那年月，能考入北京大学的，除我之外很少是平庸之辈。绍振最让我钦佩的不是这些，而是他善于独立思考，敢于向传统和权威挑战，自由不拘，天马行空，颇有当今小青年所热衷的先锋派的味道。他对陈规戒律，平庸守归，虚伪矫情，那强烈的反感几乎是一种生理上的本能。他又有一张没遮拦的嘴，伶牙俐齿，妙语连珠；嘲弄，讥讽，痛快淋漓地挖苦，虽然时时引起人们的哄堂

大笑，但因此得罪人，惹大祸，受批判，遭折磨，到了文革时期差一点连命都丢了。这些辛酸的遭遇，在《快嘴的祸与福》等文章中，都做了真实生动的记叙。

他的快嘴，也殃及了我。记得有一次我们全班同学要去义务劳动。有一个女同学发烧住院不能参加，却写来一封长信，抒发她对劳动的热爱、对不能参加劳动的遗憾和痛苦之情。该女士当时正在积极申请入党，此举在当时历史条件下也是可以理解的。然而，孙绍振忍受不住了，他一边听班长念信，一边在结满霜花的窗户玻璃上，划出那女士的芳名，然后又写上大大四个字：“有病呻吟”。我们看到此举的几个人都偷偷笑了。不料，第二天团支部的一个头头找我，调查孙“打击进步”的行径。我说没有注意到此事。头头立即沉下脸来，说别人都看到了，说你笑得最厉害，实际是你支持他这么干的。我也火了，吵了一架。于是我俩被认为搞自由主义，互相包庇。其实，绍振心地单纯善良，只是嘴尖舌快，图一时嘴皮子过瘾而已，说过了，就拉倒。他对同学还是很热诚的，大多数同学是了解的。大家都亲热地喊他：孙猴儿！孙猴儿！

如果仅仅是上述一类事情，无非是年轻人的调皮捣蛋，顶多算个思想落后，后来我们的命运也就不会那么倒霉。千不该，万不该，我们两个初生牛犊，不知深浅地议论了一些政治性问题。我们那时都对周扬不满意。中文系的学生都读过鲁迅《答徐懋庸并关于抗日统一战线问题》（此文“文革”时为批所谓“四条汉子”，几乎人人皆知。但当年除了搞现代文学研究者，知此文者寥寥无几）鲁迅在此文中严厉批评了周扬等人的宗派主义，把他们比做《水浒》中的白衣秀士王伦，而对周扬的论争对手胡风等人却给以充分肯定。我们觉得鲁迅大义凛然，周扬等人却显得猥琐狭隘。可建国后的周扬红极一时，不但是理论权威，又是党在文化界的最高领导人。每次文化界搞什么运动，都是他挂帅上阵，今天整这个，明天批那个，如日中天，不可一世。我当时访

问过身处逆境的东北作家萧军（在后来的历次政治运动中，访问萧军是我的一大罪状）。萧军以其惯有的坦率，毫无顾忌谈起他同周扬在延安时的冲突，讲了周扬搞宗派主义的种种轶事。凡此种种，我都同孙绍振交谈了。他高兴得跳起来，连喊棒极了！对胡风一案，我们都很怀疑。认为他不大可能是反革命，也许文艺思想有些问题。周扬会不会利用今天手中的权势，故伎重演，对胡风搞宗派打击呢！

周扬有一次到北大作学术报告。题目是《建设中国的马克思主义美学体系》。讲了一天，听众挤得水泄不通。我深为周扬的气度和风采所折服。但绍振却不买帐。周扬曾译过车尔尼雪夫斯基的《艺术与现实的美学关系》（周扬译此书名为《美是生活》）。车氏的“美是生活”的论断，是周扬文艺理论的核心，也是周扬所谓“新美学”逻辑起点。绍振对此给以嘲笑。他说：“什么美是生活，什么形象是生活的反映，扯淡！花是由土壤培育的，酒是粮食酿造的，我们能说花是土壤、酒是粮食吗？我看，‘美不是生活’，可能更深刻些。”这，在当时是奇谈怪论，说出来是大逆不道的。我虽然有同感，却没有他那股向权威质疑的勇气。后来，他又在英国共产党的《工人日报》上看到了赫鲁晓夫反斯大林的“秘密报告”，非常震惊。他把报告的内容向我转述了，我们心情都十分沉重。没有想到国际共产主义运动会出现如此严重的失误……。我叮嘱他，这问题太大，我们党还没有表态，千万不要到处乱讲。然而，他那张快嘴又怎么可能封住呢！

在反右斗争时，尽管我既没贴大字报，也没提什么意见（这并非我有什么先见之明，预知是“阴谋”，是“钓鱼”，是“引蛇出洞”，实在是忙于读书，对那些政治活动不感兴趣）。但我和孙绍振那些离经叛道的议论和观点，统统被抖落出来。因为他平日到处乱说，人家揭发了他。他在压力下，很虔诚地来了个“竹筒倒豆子”。于是，我这个“豆子”也就被倒出来了。今日回顾，我衷心感谢几位好心的同学，如现在仍在北大工作的费振刚教

授、阎国忠教授。他们当时是学生党支部的负责人。不是他们的“包庇”，我和绍振被划为右派分子是铁定的。在他们坚持下，我们认为政治糊涂，走白专道路，在政治风浪中严重动摇。但与右派分子不同，并没有自觉地反党反社会主义。于是，给我们两人严重警告处分。上报到中文系团总支，在研究我们的问题时，一位总支负责人是我们上一年级的女同学。她认为我的问题比孙严重，给我加了码，升级为留团察看一年的处分。许多年后，这位女士研究冰心，出版了有关冰心的著作。我翻看她的大作时，心里想，大师姐呀，当年决定我们命运时，你可是一言九鼎呵。如果你当时能像冰心老奶奶那样多一点爱心，我又何至背了二十多年政治包袱，受了那么多屈辱呢！绍振对我这想法不以为然。摆出思想家的架势，说什么历史思潮啦，必然性、偶然性啦……。我心想，去你的吧，你当年“竹筒倒豆子”那股傻劲，算什么“性”呢！不过，我没说出来。人，老了，年轻时喜欢争辩的劲头已不复存在矣！

回过头来还是继续说孙绍振吧。

大学毕业，他居然留校。我好羡慕，也很奇怪。不过，好景不长，他很快被发配到福建泉州去了。系总支干事找他谈话，说在泉州新建一所华侨大学，是把他作为“骨干”去支援的。尽管他发现要去的几个“骨干”，无一例外都在反右时出过问题，可也挡不住他那“好男儿志在四方”的壮志豪情。离京前，我和他见过一次。他昂着头，笑嘻嘻一副洒脱的样子，可我却隐隐约约有一种不祥的预感。果然，华侨大学不但条件艰难困苦，而“左”风之烈，有甚于内地。很快我们这位“好男儿”的浪漫幻想，一个一个像肥皂泡般破灭了。他的快嘴，他的不会保护自己，一如既往。他顺理成章地成了系内“刮胡子”（挨批判）的重点对象。他的许多话成了反动言论的代表。他吓破了胆，不言不笑，离群索居，“破帽遮颜”，“夹着尾巴做人”……。然而，文化大革命风暴起来，他还是被当作现行反革命分子揪了出来。

批斗、羞辱、折磨、押到山区去劳改……终于使这个率真乐观的孙猴儿，几次想离开这喧嚣纷乱的人世。这时我的遭遇一点也不比他轻松，只是受罪地点不同和没有像他那样想自杀而已。

浩劫过后，听说他故态复萌。在广西南宁的一次诗歌讨论会上，他大放厥词。那时正在争论“朦胧诗”问题。许多评论家表示“看不懂”，主张要引导。孙绍振嘲笑他们说：“这就很奇怪了，你既然看不懂，又凭什么去‘引导’人家呢？难道凭你干饭比人家吃得多吗？胡子比人家长吗？”他的发言激怒了很多。他们在向文艺界某领导人汇报时说，有一个孙绍振，站起来说我们是吃干饭的。就在这时候，他给我来了一封长信，有两万多字。评述了他在十年动乱中的苦难历程。字迹潦草，龙飞凤舞，文不加点，一气呵成。虽然满纸是调侃、自嘲、反讽，吊儿郎当，嘻皮笑脸。但，连我这个心灵长了老茧的人，也不能不为之泪下，那字字都是血呀！我认为，这是我看到绍振文字中最精彩的一篇。不仅收在集子中的散文，没有一篇比得上，就是目前有关文革的那些脍炙人口的名文，也无法与之比肩。可惜，此信在朋友们传阅中不知下落了。

那年月，绍振是中国文化界不断创造轰动效应的异端人物。紧接着他又惹起更大一场风波。这就是关于他那篇《新的美学原则在崛起》的争论。这篇文章是从美学理论的高度，为新诗潮进行辩护，向权威与传统挑战。绍振鼓吹的新的美学原则“不屑于作时代精神的号筒”，“不屑于表现自我感情世界以外的丰功伟绩”，“不是直接去赞美生活，而是追求生活溶解在心灵中的秘密”……。文章雄辩逼人，睥睨诗坛，令人耳目一新。这在当时，确是骇世惊俗，振聋发聩！

文章寄给了《诗刊》。理所当然地被退了回来。可是不久，《诗刊》重又要了回去。北京知情的朋友给他通风报信，说情况不妙，大事不好，原来《诗刊》是把他的文章当做批判的靶子发表。他赶紧索稿，迟了。答曰：已经付印，不能撤稿了！猎物落

网，诱捕成功。于是全国展开声势浩大的批判。孙绍振似乎又面临灭顶之灾。这一回，时代毕竟不同了，绍振闯过了这一关，而且由此得到巨大的声誉。孙猴儿不但没有被压在五指山下，反而成为文坛上的齐天大圣。他的名声远播海外，德国、美国以及港台等地，都纷纷邀他去讲学。他成了新诗潮的代表人物。

当然，绍振的幸免于难不是偶然的。他得到全国上下改革力量的有力支持。开明的省委书记项南保护了他，复出的周扬对他也仁慈起来。周扬到福建与该省文化界领导们座谈时，破例把孙绍振这个小讲师也请了去。周扬在会上像慈祥的老祖父似的循循善诱。先夸他有才气，具备写诗论的秉赋，然后开导他不可搞“精致的唯心主义”，“不能用人性论取代阶级论”……。然而，这个不识抬举的家伙，并未因大人物的抚慰和恩宠而感恩戴德，仍然顽强地坚持自己的理论追求，并且发疯般著书立说。《文学创作论》、《美的结构》、《论变异》、《孙绍振如是说》、《当代中国文学的艺术探险》、《幽默逻辑揭秘》……等一系列大部头专著，接连问世了。孙绍振终于建构起自己独特的文艺美学理论体系。对于他的“真善美三元错位”等理论学说，我没有研究，不敢妄加评论。但是，绍振作为具有卓越理论建树、影响广远、开一代风气的文艺探求者，举世公认，必将在中国文艺史上留下他深刻的足迹。

绍振常自嘲说，自己不是搞理论的料儿。他搞理论纯属是逼上梁山。按照他的性情，更趋向于文艺创作。他最初从事诗歌创作，还与刘登翰合出了一本诗集《山海情》。后来，舒婷等新星从诗坛升起，他认输了。转而写小说。90年代中期，他热衷写散文。老实说，他那些豪言壮语式的诗作，我不敢恭维。至于他的小说，没见过。倒是他的散文，颇有感人的艺术魅力。他的散文，是他对生活感悟、审美追求和幽默理论的艺术体现。他坚决摒弃五六十年代广为流行的颂歌式的杨朔散文模式。这类散文逃避自我，歪曲自我，糊裱自我，虚假成风，令人腻味、厌憎！绍

振的散文，追求平凡生活中的心灵波动。从容旷达，潇洒自如，诙谐调侃，自我嘲讽，构成一种幽默的谐趣。即使回顾悲惨的命运，抒写撕肝裂胆的痛苦，也没有抢天呼地的愤激。是大超脱，大悲悯，是含泪的微笑。

走笔至此，似乎应该打住了。可是只顾说孙绍振其人，而对其散文作品说得太少了。怎么办？我想起钱锺书先生一段轶事：有人读了《围城》，爱不释手，就想去见作者钱先生。钱在电话中辞谢说：“如果你吃了一个鸡蛋，觉得味道不错，就可以了，何必还要认识那只下蛋的母鸡呢？”这当然是钱先生的幽默，是用做向来访者挡驾的歪理。其实，作家及其作品的关系，跟母鸡和鸡蛋，完全是两码事。即使你不知道这个鸡蛋是黑鸡、白鸡还是花鸡下的，也丝毫不影响你对鸡蛋的品尝和消化。可是，你如果对作家的生活道路、创作思想、艺术风格……等等，一无所知，就很难深入把握作家的作品。

有鉴于此，本文即使只着重评说生蛋的母鸡——作者孙绍振，大约也是可以的；而对这一篮子的鸡蛋——孙的散文作品，就请读者朋友们自己去慢慢品尝吧。

目 录

序 张毓茂

幽默文化篇

说不尽的狗论	3
猪鼠优劣论	9
中英牛文化论	14
美女危险论	21
调皮鬼可爱论	27
吹牛有理论	33
良性惧内论	37
面具优越论	42
妈妈政府论	48

灵魂归化篇

归化泉州	55
------------	----

医疗保险风波	243
无言至痛	249
西蒙先生和太太	256
戴牛仔帽的金发女郎	261
草坪上的日本红枫	265
在美国校园凋落的笑容	270
同性恋者的妻子	277
认识桑德拉	282
凯斯比尔先生	
——西部美国人剪影之一 ...	286
哈罗尔德教授	289
肝胆的美国人	293
和黑人同居的中国女郎	297
花园文化和草坪文化	
——德国人和美国人	302

自然观照篇

不老的长安山	
——福建师大九十周年校庆致词	
.....	309
神游精神邃道	314
静静的金湖	320
武夷写照	323
鼓浪烟雨	326
后 记	329



幽默文化篇



说不尽的狗论

歌德曾作著名散文《说不尽的莎士比亚》，竟然引发我的灵感，作《说不尽的狗论》。事非褻瀆，实出无奈。香港岭南大学翻译系的陈德鸿博士请我为他们系作报告，我实在心怀惴惴，因为，在我看来，世界上的事除了中六合彩，翻译最难。难不难在字面上找到适当的对应，而在字面以外的文化意味，那几乎是不可言传，又很难意会的。比如说，英语中的 dog 粗看觉得很好翻，狗也。但在英语中，狗是人的朋友，骂人的意思是很少的。“dog like”并不像汉语“狗样的”难听，倒是有忠实于主的意思。“lucky dog”并不是走狗运，而是幸运儿的意思。1990 年我在德国看到有报道说他们前一年全国增加两万人口，就认为是一伟大成就，乃大肆庆祝。原因是他们那里的人口老有负增长的纪录。我和一个德国教授探讨，他讲了一大车子话，怪新一代德青壮年缺乏家庭责任感，根本懒得生孩子。我反驳说，他们看来还是有责任感的。

我看到许多家庭都有一条以上的狗，每天早上把狗尿盆上的小石粒倒掉，晚上带着狗去河边遛。他们还像香港人教育孩子一样，挖空心思选择贵族化的名校，训练它们做各种乖巧动作，并且还有考试成绩。我的房东西蒙夫妇的狗菲力克斯带着颈圈皮带的考试成绩是 2 分（最高分是 1 分），不带皮带也是 2 分。最后以优异的成绩毕业，获得贵族狗校文凭一张，不过封面上的照片不是狗的，而是西蒙先生的。西蒙太太很为菲力克斯的文凭而骄傲，把它和自己的结婚证书一起放在一只镶满珍珠的古董盒子

中。我大为惊异，突然想起一个波恩大学法律系的中国女留学生告诉我的一句话：德国人养的狗比他们养的孩子还多。我脱口而出复述了这句话后，深深为自己失言而脸红。然而西蒙太太不但没嗔怪之情反而颇为自豪地说，这就是德国人可爱的地方。后来我到了美国，也是到处是狗。我颇有雄心地想探究一下美国人养的狗是不是比他们的孩子更多，但查不到统计数字。雄心失落之后，跟着而来的是恶心，因为美国的狗更骄宠，你一进门，它就扑过来，对你显示那西方美人般的热情，把柔软的然而脏得发黑的前爪伸给你握，完全是一派古典浪漫主义的诗人风范。有时还不以用冰凉的鼻子摩擦你的脸颊为满足，还要像契诃夫在《文学教师》中所写的一只狗那样，在你吃饭的时候把头搁在你的膝盖上，并且把它的馋涎毫不吝啬地留在你特为做客而买的名牌西服裤上。最令人恼火的是你不能粗暴地一脚踢开，因为早有彼国的同事告诫过你，做客讨好女主人的最好的办法是夸奖她家的狗比她家的孩子更聪明。好容易把饭吃完了，摆脱了狗的浪漫友情，逃到沙发上喝咖啡。狗对我的热情大概已经表现过分，也许为了对女主人一碗水端平，乃去“猴”在女主人的大腿上。女主人也乘势将它如婴儿、如情人搂在怀中，做包括亲吻在内的爱抚。我此时一身轻松，狗吐唾也好，狗腥味也好，反正是远观他人嗜痂，陡增自身爱洁之优越感。同时我又无不虚伪地称赞她家的狗很“热情”。回家以后隐隐感觉到自己身上有种可疑的狗腥气，虽把沾有狗唾味的裤子换了，仍然无效。仔细钻研之后，乃明白原来那天做客时，我不幸穿的是毛衣，竟把朋友家沙发上的许多狗毛沾带了回来。花了几个小时才把毛衣上的狗毛肃清。

由于我虚伪地称赞了朋友的狗，此家美国朋友便真诚地又来我的住所邀请我去做客。我出于礼貌把先生、太太让上我的沙发后，就感到恐怖，惟怕他们身上带着的狗毛留在沙发上，但又不得不作出虚伪的心花怒放似的表情，欣然应允；然后绞尽脑汁到临去前两天声称感冒。然而美国朋友说，可以开车来接我。我急